120兆瓦光伏发电项目一期工程30兆瓦输变电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7月3日，黄骅市正阳新能源有限公司根据《120兆瓦光伏发电项目一期工程30兆瓦输变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并依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规定、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验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黄骅市正阳新能源有限公司120兆瓦光伏发电项目一期工程30兆瓦输变电工程，位于黄骅市西北部约21km处的黄骅市管养场，中心坐标为北纬38°33'7.01"、东经117°24'36.51"。升压站东西长为126m，南北长为63.5m。

黄骅市正阳新能源有限公司2018年5月委托河北圣洁环境生物科技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与于2018年5月17日通过沧州市环境保护局审批，审批文号为沧环辐表[2018]14号。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3990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206.4万元，占实际总投资5.17%。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建设情况与环评阶段相符。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调查期间未产生废旧蓄电池；主变发生事故时产生的事故油，集中收集后统一由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处理。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1、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

监测期间，该企业生产正常，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根据监测报告：升压站围墙外电场强度范围为3.22-30.5V/m；磁感应强度范围为0.018-0.106μT，升压站围墙外电场强度、磁感应强度满足《电磁环境控制

刘革 张明芳 [illegible] 刘海波 李贺

限值》（GB8702-2014）中 4kV/m、100μT 的评价标准。

线路电场强度范围为 5.72-344V/m；磁感应强度范围为 0.019-0.881μT，线路电场强度、磁感应强度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 4kV/m、100μT 的评价标准。

升压站厂界外 1m 处昼间噪声现状值监测值范围为 44.5dB（A）-46.1dB（A）；夜间噪声现状值监测值范围为 39.8dB（A）；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I 类标准。

线路昼间噪声现状值监测值为 45.5dB（A）；夜间噪声现状值监测值为 39.6dB（A）；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I 类标准。

4、固体废物

项目自运营至验收期间未产生废旧蓄电池和废油。

5、总量控制结论

本项目无总量控制指标。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升压站围墙外、线路电场强度和磁感应强度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的标准。升压站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 类区标准；项目投产后不会对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六、验收结论

根据《120 兆瓦光伏发电项目一期工程 30 兆瓦输变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和现场查验结果， 项目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验收组认为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〇一八年七月三日

刘革　　张明芳　　陈运金　　刘保伟　　李贺

六、验收组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一览表

验收成员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组长		李贺	黄骅市正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站长	李贺
成员	专家	韩忠峰	河北欣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正高工	韩忠峰
		张月苍	沧州圣力安全与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高　工	张月苍
		刘清恒	河北省沧州环境监测中心	正高工	刘清恒
	检测单位	董鑫	承德市东岭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工程师	董鑫
	环评单位	刘萃	河北圣洁环境生物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员	刘萃